

第三章

论公开信的议题：关于人性的本质

公开信的下一段以“人性的本质”为题，并佐以李常受著述的摘录：

“基督有两种性情——人的性情和神的性情；我们也一样，我们有人的性情，又用神的性情遮盖起来。祂是神而人，我们也是神而人。祂是木造包金的约柜，我们是木造包金的板。以数目来说我们不一样，但以性质来说我们完全一样。”

李常受，《包罗万有的基督》
(台北：台湾福音书房，1970)，繁一二八至一二九页，简91页。

“神能对信祂的人说，‘我是神而人者。’信祂的人能回答说，‘主啊，赞美你。你是神而人者，我们是人而神者。’”

李常受，《三一神作三部分人的生命》
(安那翰：水流职事站，2008)，繁五四页，简44页。

“我的负担就是要你们清楚看见，神的经纶、计划就是要把祂自己作成人，又把我们这些祂所造的人作成神，叫祂自己人化，叫我们众人神化。结果，祂和我们，我们和祂，都成了神人。”

李常受，《关于神圣分赐更深的研读》
(台北：台湾福音书房，1990)，繁四五页。

“我们信的人都是从神生的。从人生的就是人，从神生的也就是神。你我都是从神生的，所以我们也都是神。”

同上，繁四四页。

“因着父、子、灵都与基督的身体是一，我们可以说三一神成了‘四一神，’这四一就是父、子、灵与身

体。神圣三一的三者不可分，不可离，也不可乱，这四一也是一样。”

同上，繁一七九页。

一如公开信的前段，本段不外乎摘录一连串李常受看似异端的话，而没有按其上下文为李氏此等教训提供任何解经或解释的根据。我觉得就着前段来说，还比较容易同情公开信的起草人，因为在没有对李常受作过任何透彻研究之前，把他归为“形态论”也还算可以理解。但是本段所摘录的李氏言论，与任何错误的教训，可谓风马牛不相及，显然不能证明什么。

这些话如果是“新纪元”（New Age）运动者，或是印度教的宗师说的，那也就不过是异教，或拜偶像者之举；如果是出自摩门教，或是普世神的教会（Worldwide Church of God），那也就不过是“伪教”（pseudo-Christian）或是异端者的言论；如果是出自“信仰的话”（Word of Faith）或“春雨运动”（Latter Rain）的教师，那充其量只不过是偏激之论。然而这话若是出自古希腊教父，或是东正教神学家之口，那就要被接受为正统了。不提供上下文和语汇的定义，只凭这些节录的话当作异端证据，是缺乏学术水平、感情用事、不负责任且无立论根据的；其指控并未顾及地方教会关于“人性的本质”所作实际的教导。

公开信的起草人可能辩称，这只是一封致地方教会的公开信，所以没有提供任何李氏详尽文献的必要。这种说法只有对私函说得通，对公开信却不然。这还不仅是一封公开信，起草人更召开记者会发布其内容，且公布于网站，在福音派人士中间大力传播，并且执意以此公开信，当作针砭地方教会的论证之作，同时也允许他人如此使用该信。

当我们对地方教会针对人性本质的教导深入了解之后，发现和前段所面对的极其雷同；我们发现和他们对神的本质的教导，如出一辙地被误解和误传。李氏就此一主题施

教时，一再论及本体的三一（ontological Trinity）与经纶的三一（economic Trinity）之间的不同，却完全被忽略或忽视。不仅如此，地方教会所教导的“人成为神”（Human deification）与东正教会的教导相似，但与上文所提的任何其他例子完全无涉。这两个因素——本体三一与经纶三一之别，以及与东正教教义相近——完全将李常受置于正统，而无涉异端；不管你同不同意他的立论，或认为他的解经是否合宜。

素质与经纶的分别——再次失误！

反邪教或教义辨正事工对基督的身体提供了极重要的服事；有些基督徒未能珍赏护教及教义辨正工作的重要，认为这不过是一种“异端狩猎”，因此从事这方面工作的人总是必须为此申辩。然而，反邪教研究人员若是断章取义，挖掘出一位教师看似异端或丑闻的言论，为要制造震撼效果，好让大众反对这位教师及其团体，这种行为乃是低劣的“异端狩猎”。虽然我对参与这封公开信的许多人极其尊重，也不认为他们已往的工作是“异端狩猎”，但这次他们处理李常受“成神论”的方式，就叫我很难以为他们辩护了。

公开信中所引李氏的三本著作，其中两本说到“成神论”只是点到为止，所以在信中都只引用了一次。然而，《关于神圣分赐更深的研读》一书被引用了三次，这本书提供了地方教会对此议题完整的看法，还有好几本书都是该信起草人可以或应该参阅的。

以下这段引自《关于神圣分赐更深的研读》的话，包含了公开信从该书所摘录三段话的其中之一。请留意，摘录者在看出李常受显然不是在作异端陈述时，就立刻停止摘录。下文中黑体字部份是该信摘录部份，斜体字部份是该信故意不摘录的部份。

我们信的人都是从神生的。从人生的就是人，从神生的也就是神。你我都是从神生的，所以我们也都是神。

虽是这样，我们必须认识，我们没有神的身位，不能给人敬拜；有神的身位而当得人敬拜的惟有神自己。¹

不幸的是，对于为该信署名，或是支持该信的福音派人士而言，还有更恶劣的事。就在公开信摘录的那一段话之前，有一段话作了重要的解释（见下文斜体字部分），公开信的起草人却置之不理：

神最终的目的，乃是要把祂自己作到我们里面，作我们的生命、一切，作到一个地步，使我们能成为祂；但这不是说我们就成为神了，和独一无二的神一样。我们要知道，我们虽然是从神生的，有祂的生命，成为祂的儿女、作祂的家、家人，我们却没有神那主宰一切、受人敬拜的身位。²

如果该信的起草人对李常受“人成为神”整体的教导作过研究，就会发现类似上述的解释一再不断地出现。以下再举数例（李氏解释的话用斜体字标示）：

早期的教父，用“神化”（deification）这辞形容信徒有分于神圣的生命和神圣的性情，*却无分于神格*。我们人需要神化，在生命和性情上成为象神一样；*但说我们在神的神格上成为与神一样乃是极大的异端。我们是神，但不是*在祂的神格上，*乃是在祂的生命、性情、元素、素质和形像上*。³

在我们运用灵的属灵呼吸里，我们享受、接受并吸取神圣的本质，连同神圣的素质、神圣的元素和神圣的表显。这使我们成为神，就是被经过过程的三一神构成，使我们在生命和性情上（*不是在神格上*）成为神。在这一面的意义上，我们可以说信徒成为神乃是一个过程，这个过程要终极完成于新耶路撒冷。⁴

1. 李常受，《关于神圣分赐更深的研读》（台北：台湾福音书房，1990），繁四四页。

2. 同上。

3. 李常受，《基督徒的生活》（安那翰：水流职事站，1995），繁一六七页，简137页。

4. 李常受，《约伯记生命读经》（台北：台湾福音书房，1997），繁一四一页，简109页。

一面，*新约启示神格是独一的，并且只有神——那惟一有神格者，当受敬拜。*另一面，*新约也启示，我们这些在基督里的信徒，有神的生命和性情，并且我们要在生命和性情上成为神，只是绝不会有的神格。*⁵

质疑者对这个议题会很合理地提问：“一个信徒如果有神的生命和性情，怎么可能不具有神的神格？”这个问题在读过李氏的论述，及他对各词汇所下的定义之后迎刃而解。当李氏说到“经过过程的神”时，显然的他是说到经纶的三一。神是在这个三一中，就某一面说成为“四而一”的。当信徒“成神”时，神在祂素质或本体的三一中（李称之为神格），是不变的；一如基督在成肉体时，本体的三一是不变的一样。地方教会认为，在神的经纶或救赎的计划实施时，有一个按步骤进展的过程，首先父神在成肉体里具体化身于子，基督又在复活里实化为那灵，至终三一神要彰显在得荣的教会里；而神的素质或神格则是永远不变的。

这不仅是从李氏的教导归纳而得的思维，更是李氏在多处所明确陈明的。例如：“三一神成为赐生命的灵所经过的过程，是经纶的事，不是素质的事。神的改变只能是经纶的，绝不能是素质的。在素质一面，我们的神不能改变。从永远到永远，祂在祂的素质一面仍是一样。但在祂的经纶里，三一神在经过过程的意义上改变了。”⁶这些神学上的区别与解释都已明确陈述，若仅仅是被那些签署公开信而非专业的反邪教护教者忽略了，还情有可原；若是公开信连署者中资深的神学家也忽略了，就难以理解。然而，后

5. 李常受，《撒母耳记生命读经》（台北：台湾福音书房，1996），繁二〇三页，简161页。

6. 李常受，《新约总论——第四册那灵》，七九至九八篇（台北：台湾福音书房，1999），繁七四页。亦可见李常受，《关于神圣分赐更深的研读》，繁四〇页；李常受，《那灵与基督的身体》（安那翰：水流职事站，2004），繁九八页。

者也许有人亦参与了该信起草的事。除非指出谁是起草者，否则，如此断章取义地引述他人著作，将使全体学者同受质疑了。

与东正教成神论相配的更正教义

总而言之，地方教会成神的教义，根本就是更正教福音派人士耳熟能详的信徒圣化、得荣的教义，只不过其观点较为奥秘而已；其实地方教会就此的遣词用字有点非主流之外，他们的说法与教会历史的先例，和福音派主流的信仰是相当吻合的。地方教会的成神论，与东正教的成神论相比，是更为接近更正教义的。

这样与神联合，或成为神，乃是基于基督法理的救赎。它包含惟独凭靠恩典，相信基督而得称义，以及接受圣灵。借着内住的灵，信徒得着神生命的注入，借这生命生机地联于基督，并联于祂奥秘身体（教会）的众肢体。这生机联结的进展有一过程，“这过程包括重生、圣别、更新、变化、模成与得荣”。⁷

地方教会认为基督救恩的实施，终结于信徒的得荣，这种观点中可能有些细节或着重点，是福音派人士并不熟稔，甚至感到不自在的（正如福音派对东正教的观感一样）。然而，地方教会的观点，和正统的神学是相当契合的。地方教会的观点，在神论、基督论、圣灵论、救恩论和末世论等方面，与正统基督教神学都有不谋而合之处。

在给富勒神学院的文件中，地方教会就着此一过程，详述人成为神的原委与限制：

这再次关系到在神格里，神内在所是和祂经纶一面之作为的区别。就着所是与存在而言，惟有祂是神；然而，就着我们与这位独一之神联合并有分于祂而言，祂

7.《肯定与否定》编者，“The Crystallization: Union with the Triune God,” *Affirmation and Critique* 1, 3 (July 1996), 64页。

“使我们成为神”。因着神的不可传递性，人绝不会有分于神格；我们绝不会成为三一神中的第四位格，绝不可能和神一样受敬拜。因着人绝不会失去造物的属性，我们绝不会成为创造者。因着我们会永远带着人的形状和性情，所以不可能无所不在。因着我们会永远受限于神在创造时所给我们的智能，所以不可能无所不知。无论是在创造的范围之内或之外，神永远是神；我们最多只能在受造的界定之内，与神联合，而成为神……。

这个“人成为神”（deification）的传统基督教观点，在初世纪时，普遍为基督教所接受。亚他那修（d. 373）的著名格言对此有最精练的发表：“祂成为人，是为了使我们能成为神”（de Incarn. 54.3）……。“人成为神”的观点普遍被西方教会所忽视。更正教总是对它保持怀疑，罗马天主教则是约略地认同。然而，在东方历代相传的基督徒却从未丢弃此一观念，他们将“人成为神”视为神救恩的完整意义和功效。与东正教不同的是，我们这些在地方教会里的信徒，不以圣礼、圣餐和其他仪式，作为“人成为神”的凭借。相反的，我们相信我们是借着天天享受神的话，借着祷告，借着在教会的聚会中，与其他信徒交通，分受恩典的运行，而成为神。我们是借着有分于基督，并且借着天天活在教会中，凭着恩典来活基督，而成为神。尽管有些人出言反对我们对救恩的观点——“人成为神”，但大多数深入我们职事的读者都明白，我们在这个宝贵真理上所持的观点，虽与当前更正教的主流思想有异，却完全合乎正统……。⁸

不实际又不合理的要求

纵览地方教会目前所出版的神学著作，显见他们当今的领导人物，对其教义特色执着的程度，并不亚于李常受本人。所以，公开信“呼吁水流职事站和‘地方教会’的

8. DCP《证实福音——关于众地方召会和水流职事站的教导》（安那翰：辩护与证实专案，2009），33-34页。

带领者放弃并停止出版李氏这类言论”是既不实际，又不合理的。他们不会推翻自己所坚信的教义特色，因为他们深信这不仅合乎圣经，并且能使他们的会众得益，更进一步地还能使基督身体其余的部分得益处。他们为什么要放弃他们所信仰的教义？他们所教导关于神与人的本质，完全符合正统；又有谁有资格断言，他们在这个范围之内，对基督身体其他的部分是没有贡献的？

虽然就我个人来说，我对信徒之间使用“成神”，“神人”这些字眼并不自在；但是，我确信地方教会对信徒得荣的内涵，与神对人性终极的计划，所付出的研究、思考与祷告，要远远超过大多数传统的基督徒。地方教会的人有权利，自认对神在这些方面的启示有较深的体会；正如浸信会的信徒之于浸礼，长老会信徒之于圣约在今日教会中的地位，圣公会的信徒之于使徒的世袭，灵恩派的信徒之于灵浸，卫理公会的信徒之于圣别的重要，时代论者之于字义释经学，家庭教会之于身体的生活等，都可自认有较深的体会。

离谱至极的双重标准

试想如果有“来自七个国家，六十位福音派的学者及事工领导人”共同签署一封公开信，要求达拉斯神学院（Dallas Theological Seminary）的院方及教职人员“放弃神学院创办人不正统的言论”，那是何等的傲慢和分门别类？毕竟，有些福音派人士的确认为Lewis Sperry Chafer所教导的古典时代论略失正统，就象有些福音派的人士，认为地方教会教导“成神论”略失正统一样。再说，为什么不去对付圣公会的受洗重生论，路德宗所认为，“在圣餐之内、随着圣餐、在圣餐之下”有基督身血“真实的存在”，或是拿撒勒人会对“二次恩福”的信仰？如果福音派人士，都愿意容忍这些团体教义上的差异，即便他们相信这些差异

并不符合圣经，对基本教义也会造成负面的影响；为什么地方教会，就得不到相同的待遇？

我个人认为答案有两面：

1. 因着某些福音派人士将地方教会标为邪教或类似邪教，所造成地方教会的反应，使人认为地方教会有一段好涉讼、多争论的历史。这造成许多福音派人士对地方教会普遍的敌意，进而对地方教会采取有异于其他基督教团体的待遇（挑剔较多，礼遇较少，也较不谨慎）。

2. 追根究底，地方教会之所以遭受差别待遇，是因为他们与众不同。

许多西方传统主导了教会历史，不仅深厚地影响了西方人对今日一切基督教事物的态度，对于他们在世界各地传教带领归依、教导成全的人也有同样的影响。然而，倪柝声、李常受、以至于当前地方教会的许多领导人，都未承袭西方的传统。这些领导人的母语，都不是英语。在中国他们曾经遭受严厉的逼迫，目前仍是如此。他们接触基督教著作及熏陶的机会，也很有限。当地方教会的成员迁移来美，首度面对西方基督教人士时，双方心理上都没有准备。对西方人而言，地方教会对基督教的态度，即便出于地方教会在西方的跟从者，显然还是中国式的；这种中国式的行径，对西方人是陌生的，于是不管是否属实，就自然引发了邪教之想。对地方教会而言，任何人说他们是邪教，或称他们所尊重的教师为邪教领袖，都是极具攻击性的。为了保护他们合法的基督徒立场，和他们深信对整个基督身体所能作出的独特贡献，他们只好还击。

在试图对话时，语言和文化上的差异，往往阻滞了进展。李常受和其他华裔领导人，以至于他们许多缺乏福音派背景的西方跟随者，对于他们某些遣词用字可能给西方福音派人士所造成的印象，也许浑然不知；这些福音派人士对邪教素有研究，对于已过只在邪教背景中接触到的用

辞，他们是不会轻易认可的。然而，地方教会不可能放弃他们相信是从神所来的教导。他们拒绝改变他们的用语，通常也不愿意在施教时为迎合别人而加上平衡的话。如此固执，就使福音派护教人士误以为是拒绝采纳正统。因此，有的时候地方教会好象刻意作出邪教表现，而反邪教研究人员对地方教会的研究，方法不够彻底，手段也不够公允；自此演成双方恶意相向，情形愈演愈烈，至终造成今日的局面。

地方教会的另一面

地方教会还有另外一面，是许多西方基督徒不了解的。因积极回应他们开启对话之请，汉尼葛夫汉克、巴莎提诺格雷琴（真道实践会（Answers in Action）主席，基督教研究院前研究员及有关地方教会的作者）和我，有幸亲自目睹地方教会的积极面，不仅在西方，同时也在东方，包括中国国内许多的省分和城市。

你若投入足够的时间，按其上下文研读地方教会的文献，与他们的领导人和会员交谈，观察他们如何过个人的基督徒生活和团体的教会生活，你就不得不作出以下结论：**这班人不仅是基督徒，在许多方面更是基督徒的楷模。**这一群信徒在对基督的忠信及所受的训练上，要让大多数西方的基督教团体羞愧。他们经过火炼逼迫的试验，仍然坚定站住，以致被锻炼成基督的样式，感人至深。他们对耶稣的爱令人佩服，他们奉献的生活折服人心。

二〇〇八年十月间，汉尼葛夫先生和我花了九天的时间，走访中国沿海各地。当地圣徒热力四射，我们深受他们的灵和见证所感。他们亲述主如何在他们多年被监禁之中维持他们（有一位圣徒被关了二十四年），坐监的原因不外是承认耶稣的名、传福音或聚会。我们在华访问的同时，有四百多位圣徒被逮捕审问，其间有在北京参加福音聚集的大学生和工人，也有在杭州参加主日聚会的教会成员。

被捕的学生随即得释放，但杭州教会的带头弟兄，被判送劳改场，接受一年至一年半的“劳教”。

在地方教会中的信徒，不仅在言行上对基督有不变的忠信，也特别在意教义的正确性。同时他们对于邪教也很留意，并且会以他们的方式予以抵制。这也是为什么当有人称他们为邪教时，他们是如此伤痛。

依我三十七年（其间三十三年为全职）致力探研此类事件的心得，我认为地方教会是一个正统的基督徒团体，他们在世界上一个非常关键的区域，追求神的旨意，他们也是该区域最大的基督徒团体之一（地方教会在中国的会众为数约一百万，全球会众数约二百万，主要人数分布在亚洲各国）。

依汉尼葛夫先生和我看来，神正在大力使用地方教会，在中国各地带进一个复兴。举例而言，我们参加了一个主日的聚会，聚会从上午九时进行至下午二时，这是在南京的教会（位于江苏省，政府特许他们公开聚会崇拜），两层楼的会所，座无虚席。在聚会主要程序之后，青年人（主要是当地的大学生）挤满了二楼会场，分成小组聚集。汉尼葛夫先生和一位传译，坐在一个小组中间，我则参与另一个小组。借着大家举手表示，我得知所在的小组里，没有人得救超过六年；有的人还没有信主，他们是在与地方教会的人一对一的接触时，感受到他们的属灵活力及其对人生的目的感，而被吸引（在江苏省，在教堂以外传福音仍被禁止）。这些青年人谈到生活在共产主义之下，灵性的空虚；再加上身为两位父母，四位祖父母惟一的孩子，长辈所有的希望都投注在一人身上，而大学毕业生求职的成功率只有百分之四十左右，所以他们备感压力。那天聚会结束的时候，学生中有四十多人排着队受浸，其中有一位是在听过汉尼葛夫先生的见证后，才相信的。

汉尼葛夫先生和我深信，任何一个心怀善意的人——不

论他起初对地方教会多么有疑虑——只要和我们一样去接触地方教会，也必会承认他们持有真正的、正统的基督徒信仰。地方教会只不过是以前与西方世界迥然不同的背景来追求基督信仰；正因如此，对我们来说，他们显得特立独行，令人生疑。

世界上没有一种文化是源于基督信仰的。基督教最初成长的背景是异教的希腊罗马文化，而这种背景对基督教思想与传统，带进了正面和负面的影响。因着神普及的恩典，希腊罗马文化为教会神学研究提供了极有效的思维工具，但因着在文化中所既存人类的罪，也曾在教会中造成盲点。中国千百年来具备高度典雅的文化与文明，但也与任何先进的文明一样，与西方的世界观和影响力差别甚巨。然而，其中仍有神普及的恩典，当然也不脱人类罪的因素。

读过中国的历史和在华传教史，以及多年前读过倪柝声的著作，再加上这次和数十位中国的信徒面对面交通，我发现中国人对真理和属灵的实际，表现出强烈的热诚与渴慕。换句话说，按照提多书一章十二至十三节，古代的革哩底人中有“说谎的，乃是恶兽，又馋又懒”，那里的基督徒，需要严厉的责备，对此使徒保罗说，“这见证是真的”；因此，我想我同样可以直言，在中国，认真、虔诚、全然奉献给耶稣基督的信徒人数，绝不为人后。

地方教会运动是一个典型的例子。在中国的地方教会，虽然在高深的神学训练上显得捉襟见肘，但他们对认识什么是新约教会，并活出新约教会的饥渴，是昭然共见的；也正是这个饥渴维持他们，渡过了数十年严峻的逼迫。

西方反邪教著作在压制宗教异己上扮演的角色

地方教会运动从共产党革命起，即遭受严厉的迫害，文化大革命时更是变本加厉。而最近这几十年来，他们所遭受的压迫，多是归因于西方福音派反邪教著作的推波助

澜。这还不只是地方教会的说法，这是我们访华时，基督教研究院成员从中方高级官员口中，所证实的说法。

中国政府不会漠视西方反邪教著作。任何略谙中国事件的人，都明白共产党政府对于社会不安，以及邪教团体可能造成的煽动，看得非常严重（因此，法轮功和藏传佛教进行未批准的公开示威，即遭严厉镇压）。在中国一些省份，经过登记的宗教团体，包括一些基督教团体，享受六十年来仅见的自由。至于未经登记的团体，特别是被视为邪教者，则持续地遭受迫害。只要政府当局把地方教会运动看作是邪教，他们的苦难是不会停止的。

中国政府并不反对宗教本身，事实上也越来越同意宗教（包括基督教）在社会上可以扮演积极的角色。不过政府当局很在意那些由国外引进，并且仍受国外领导的宗教团体。按当局的规定，任何核准的宗教活动，必须完全是本土的。

可能再也找不到一个比地方教会更为中国本土化的基督教运动了。我们都知道，地方教会是倪柝声在中国创立的，由中国的同工承继传扬，其中最主要的是李常受。他们发展出的一套神学和教会生活，虽然合乎正统，却独具中国特质⁹，是西方世界所未见的。我们看过，后文也将再提及，地方教会的“教会论”是强烈地以地方为主；地方教会不接受教会所在城市以外的控制，更不必说国外了。不仅如此，地方教会是不关心政治的，他们没有革命或煽动的野心。他们教导会众要服从政府，作模范、有用的公民¹⁰。换句话说，你再也找不到一个基督教团体，比地方教

9. 地方教会的目标，是要超越文化的隔阂，诸如东西方的差异，为要具体实现新约的教会，以及以弗所二章十五节所记的“新人”。他们在这事上相当成功，然而，连这样寻求超越属灵实际的诉求，即使并非仅限于中国，也是明显地出于中国。

10. 请见“为信仰争辩”网站 www.contendingforthefaith.com/responses/booklets/beliefs，“地方召会的信仰与实行”。

会更符合中国政府的要求了。

这真是一个极大悲剧式的讽刺：地方教会对整个基督教真理独特中国式的领会，竟成了他们在西方被误解，被误认为邪教的主要原因。而当西方对地方教会作出不利的反应时，中国政府不但没有支持这个中国本土的基督教团体，反而许多官员因受西方文字中“邪教”一词的刺激，在本来可能对他们放宽管制的时机，反而严加打压。

反对地方教会的声浪中，“人成为神”教义的角色

中国当局不是只受西方的影响，而反对地方教会。其他中国基督教团体对地方教会的态度正反参半，也有强力反对的，包括某些对政府有影响力的人。一位堪称地方教会专家的高阶中国官员告诉我，对这些基督教团体来说，最具争议性的议题，大概就是“人成为神”的教义了。

非地方教会的基督徒，早就应该按地方教会的原意，来正视他们的“成神论”，而不该继续不断地把非基督教的“成神论”成分，强加在他们的身上。不要望文就“乱”生意，以为这就是异端和偶像崇拜。

我们都知道，地方教会口中的与神合一，基本上是说在神可传输的属性上（如，道德的属性），与神成为一；并且是借着神的“内住”，与祂亲密地“调和”而完成的。地方教会所教导人与神联合的关系，比大多数更正教徒按其所受的教导而期待的，要亲密得多，但是丝毫没有违背圣经所说创造者与受造者的区别。

任何以圣经为本，深思未来的基督徒，一定会同意我们将来要模成基督的形像（罗八29）；这比我们现在所能领会的要高得多（约壹三2）。在圣经里显而易见的，基督自己降卑为人，又作人的奴仆，好使祂至终能高抬我们，使我们得有分于祂得荣的人性（腓三20~21，参弗一18~19，来二10~12）。我们也可以说，圣经预见父、子、灵和教会

要合为一；这个合一将亲近无比，却无碍创造者与受造者本质存在上的差异（或者用李常受和地方教会的说法，就是我们无分于神格）（约十七 11、20~23，弗五 31~32）。总而言之，就着救恩论与末世论来说，地方教会和大体福音派的看法几乎没有本质上的差异。

我惟一能够解析出来的一个差异点，是地方教会强调信徒分受神的生命。这个观念极似东正教所教导，信徒有分于神的“神能”（energies）而成为神。这个观念比福音派所熟知的要奥秘得多（虽然倪、李二人均师承西方基督教的内里生命派¹¹），但是东正教和地方教会的教导，都不是指有分于神的本性或成为敬拜的对象。因此，所得的结论是：地方教会的成神教义是完全合乎正统的。

11. 倪、李二人所受影响包括以下书籍的早期版本：Henry Scougal, *The Life of God in the Soul of Man* (Fearn, Ross-shire, Scotland: Christian Focus Publications, 1996); Ruth Paxson, *Life on the Highest Plane* (Grand Rapids: Kregel, 1996); Mary E. McDonough, *God's Plan of Redemption* (Anaheim, Living Stream Books, 1999); T. Austin-Sparks, *What is Man?* (Cloverdale, IN: Ministry of Life, 1939)。